

除非本公告有所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潛在投資者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所載有關下文所載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情。

本公告並非於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司過往並無且現時亦無意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辦理本公告所述任何證券的登記。如並無根據美國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根據美國證券法就遵守登記規定取得適用豁免，則本公司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日後及現時均無意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的穩定價格行動須在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於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而穩定價格期於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星期四)(即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的需求以至股份的價格均可能下跌。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71,130,000 股股份(包括 56,250,000 股新股及 14,880,000 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7,113,000 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64,017,000 股股份(包括 49,137,000 股新股及 14,880,000 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 6.19 港元(申請時須全數繳付，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並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5.16 港元

面值：每股股份 0.10 美元

股份代號：1498

獨家保薦人、獨家全球協調人及獨家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包括：(a)香港公開發售的7,113,0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b)國際發售的64,017,000股股份(包括49,137,000股新股及14,880,000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分別佔全球發售下的發售股份約10%及約90%(並無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待股份獲批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已符合香港結算有關股份收納的規定，股份將會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由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進行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完成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就國際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授出超額配股權予國際包銷商，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30日內全權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獨家全球協調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10,669,500股股份，佔發售股份初步數目15%，以補足國際發售項下的超額分配(如有)。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一節所述作出調整。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urapharm.com** 刊發公告。

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6.19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16港元。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6.19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6.19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認購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作出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應：

- (i) 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
- (ii) 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提交網上申請。

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並將股份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的股份戶口，則應：

- (i) 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
- (ii)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 (1) 香港包銷商的下列任何地址：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7樓

興業僑豐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 19 號

環球大廈 12 樓

耀才證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 71 號

永安集團大廈 10 樓

(2)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a)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香港分行	中環畢打街 20 號
	堅尼地城支行	堅尼地城卑路乍街 113-119 號地下
九龍區	尖沙咀支行	尖沙咀麼地道 22-28 號地下 1-3 號舖
	藍田支行	藍田啟田道 63-65 號
		啟田大廈地下 5 號及 9 號舖
新界區	調景嶺支行	調景嶺景嶺路 8 號都會馭商場 L2-064 及 065 號舖
	粉嶺支行	粉嶺花都廣場地下 84A-84B 號舖

(b)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 391 號地下
	軒尼詩道分行	銅鑼灣軒尼詩道 427-429 號地下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南街 1-3 號地下安泰大廈 A-B 號舖及 1 樓 A-B 室

	分行名稱	地址
九龍區	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54號豐利中心地下2號室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吳松街131-137號地下及1樓
新界區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馬鞍山廣場2樓205-206號舖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正街21-27號沙田廣場 地下47-48號舖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的存管處服務櫃檯**(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其或會備有該等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閣下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並緊釘附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及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而抬頭人為「交通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培力控股公開發售」)，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收款銀行的任何指定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 eIPO**服務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止期間(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提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purapharm.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星期二)起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個渠道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僅於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的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股份買賣，而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1498。

承董事會命
培力控股有限公司
陳宇齡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宇齡、蔡鑑彪、梁展文及文綺慧；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健文；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念堅、陳建強、何國華及徐立之。